附件 11:

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二级党委(分党校)教育培训工作 流程表

时间节点	工作流程
年初	在报送发展党员计划时,同步报送《培训计划》。
每学期开学第一个月内	报送《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网上党校培训需求表》。
正式开班前一周	1. 报送《教学计划》《学员名单》。
	2. 到学校党校办公室领取培训教材,并印制《入党
	积极分子培训登记表》《党员发展对象培训鉴定表》
	《预备党员培训鉴定表》《党员培训登记表》等材
	料。
考核结束一周内	1. 提交《党校培训成绩单》, 领取(换发)合格学
	员结业证书、优秀学员证书,证书填写或打印无误
	后到学校党校办公室加盖党校公章。
	2. 整理归档。
后续	如因结业证丢失、损坏需补办结业证,由二级党委
	(分党校) 出具《补办申请》,申请书由二级党委
	(分党校)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,到学校党
	校补办结业证。